

周文达



职 位：合伙人

专业领域：刑事辩护与代理 民刑交叉业务 刑事

风控与合规

语 言：中文

电 话：57096000

事务所咨询热线：400-700-3900

E-mail: zhouwenda@king-capital.com

办公地点：北京

工作经验

周文达律师，北京市京都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于2013年加入北京市京都律师事务所，曾任南京分所业务主管，现任北京总部刑事诉讼部专职律师。擅长刑事辩护和刑事控告业务，工作期间承办数百起刑事案件，同时担任多家公司法律顾问，经过多年的工作经验，擅长分析并发现诉讼案件的突破点，找到更有利于案件结果的解决路径。执业期间曾办理的多起经济犯罪、职务犯罪类案件取得良好辩护效果，代理的部分当事人涉嫌诈骗罪、合同诈骗罪、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寻衅滋事罪等案件取得不起诉结果。由于周律师近年来办理多起刑事控告立案成功案件，在刑事控告方面有深刻的认知和丰富的办案经验。秉承受人之托，忠人之事的执业理念，最大限度的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工作业绩

刑事辩护案件（部分）：

北京某建设工程项目责任人代某某涉嫌诈骗罪（被羁押303天后申请羁押必要性审查，后争取到不起诉无罪释放）；

北京市朝阳区韩某某涉嫌挪用资金、职务侵占案（侦查阶段取保、后公安机关撤销案件）；

江苏省南京市央企负责人刘某某涉嫌寻衅滋事案（侦查阶段取保，后撤销案件）；

福建省泉州市刘某某涉嫌非法经营罪（督办案件侦查阶段取保，后撤销案件）；

江苏省南京市郑某某等人涉嫌侵犯商业秘密案（介入后取保成功，后通过刑事合规全案不起诉）；

北京市朝阳区李某涉嫌非法经营罪（侦查阶段取保，后撤销案件）；

北京市东城区葛某某涉嫌组织卖淫罪（侦查阶段取保，后撤销案件）；

北京市朝阳区刘某某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侦查阶段取保，后撤销案件）；

北京市朝阳区彭某某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侦查阶段取保，后撤销案件）；

北京市海淀区王某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侦查阶段取保，后撤销案件）；

北京市朝阳区代某某涉嫌故意伤害案（刑拘37天内介入案件不批捕，后撤销案件）；

山东省日照市冉某某开设赌场案（监视居住期间争取到会见，侦查阶段取保，后撤销案件）；

北京市西城区褚某某涉嫌买卖国家机关公文罪（审查起诉阶段，为当事人争取不起诉）；

北京市西城区马某某涉嫌买卖国家机关公文罪（审查起诉阶段，为当事人争取不起诉）；

北京东城区张某涉嫌危险驾驶罪（司法解释生效前，为当事人争取到不起诉）；

周某某涉嫌危险驾驶案（审查起诉阶段，为当事人争取到不起诉）；

张某某涉嫌骗取贷款案（审查起诉阶段，为当事人争取到不起诉）；

孟某涉嫌敲诈勒索罪（批准逮捕后介入成功取保候审，为当事人争取到不起诉）；

北京市杨某某涉嫌走私普通货物物品罪（审查起诉阶段，为当事人争取到不起诉）；

北京市雷某某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批准逮捕后羁押必要性申请取保成功，后当庭判决缓刑）；

北京市朝阳区闫某涉嫌诈骗案（刑拘**37**天内介入案件，不批捕）；

北京市朝阳区赵某某涉嫌诈骗案（刑拘**37**天内介入案件，不批捕）；

北京市朝阳区张某某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侦查阶段取保，后撤销案件）；

北京市朝阳区陈某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羁押四个月成功取保，打掉指控数额**400**余万元，最终判处缓刑）；

黄某某涉嫌诈骗案（涉案数额巨大，当庭判处缓刑）；

李某某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判处缓刑）；

福州市冯某涉嫌走私普通货物罪（当庭判处缓刑）；

李某某涉嫌危险驾驶案（酒精含量**230mg/100ml**,为当事人争取到缓刑）；

郝某某涉嫌集资诈骗案（二审阶段介入，二审法院采纳部分辩护意见减轻量刑）；

冯某某涉嫌开设赌场案（争取到从犯，全案当事人中量刑最低）；

“E租宝”-安徽钰诚控股集团、钰诚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许某涉嫌集资诈骗案、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

被央视报道的北京某公司涉案**75**亿余元集资诈骗案（后改为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量刑大幅度降低）；

河南省安阳市邓某某涉嫌故意伤害致人死亡案（争取到多项从轻事由，量刑大幅度降低）；

上海市静安区陈某某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

国家能源局煤炭司司长方某涉嫌受贿案；

江苏南京吴某某涉嫌受贿案；

宁夏自治区石嘴山市赵某某涉嫌受贿案、滥用职权案；

广东佛山市霍某某涉嫌受贿案；

河北廊坊市具某某受贿案；

辽宁大连具某某涉嫌受贿案；

安徽省蚌埠市唐某某涉嫌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案；

山东淄博张某某涉嫌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强迫交易案；

北京市海淀区姜某某涉嫌合同诈骗罪；

北京市朝阳区雷某涉嫌合同诈骗罪；

北京市东城区郭某某涉嫌诈骗案；

北京市唐某某涉嫌内幕交易案；

北京市朝阳区赵某某涉嫌招摇撞骗罪、诈骗罪；

北京市李某某涉嫌诈骗案；

河北承德市闫某涉嫌诈骗案；

河北张家口刘某某涉嫌虚开增值税发票案；

辽宁省葫芦岛市侯某某涉嫌职务侵占罪、隐匿会计账簿案；

吉林集宁市崔某某涉嫌诈骗案；

山西阳泉陈某某涉嫌诈骗案；

甘肃兰州市高某涉嫌职务侵占罪；

江苏徐州市王某某涉嫌合同诈骗、行贿案；

陕西咸阳市李某某涉嫌骗取贷款罪、赌博罪、诈骗案；

北京市王某某涉嫌敲诈勒索案；

北京市谷某某涉嫌虚开增值税发票案；

北京市李某某涉嫌强制猥亵案；

北京市曾某某盗窃案；

北京市韩某某涉嫌职务侵占案；

北京市海淀区杨某涉嫌敲诈勒索案；

北京许某某涉嫌侵犯商业秘密案；

北京市张某某涉嫌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案；

北京市通州区孙某某涉嫌开设赌场案；

北京市张某某涉嫌非法持有毒品案；

河北省衡水市郭某某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案；

河北省涿州市栾某某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案；

河南省商丘市盛某某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

安徽省滁州市赵某某涉嫌寻衅滋事案；

贵州省贵阳市汤某某涉嫌寻衅滋事案；

辽宁省锦州市某建筑工程公司涉嫌串通投标案；

河北省保定市方某某涉嫌受贿案；

内蒙古包头市张某某涉嫌贪污罪、挪用公款罪、故意销毁会计凭证、会计账簿案；

广东深圳姚某某涉嫌职务侵占案；

浙江省瑞安市马某某涉嫌职务侵占案；

辽宁大连市田某某违法发放贷款案；

广东开平市马某某职务侵占案；

河南平顶山某某寻衅滋事案；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李某某涉嫌故意杀人案；

山东临沂季某某涉嫌组织、领导、传销活动案；

贵州黔西南州邓某某涉嫌组织、领导、传销活动案；

江苏南京市高某某涉嫌危险驾驶案；

广西桂林市周某某涉嫌故意毁坏财物案；

河北省保定市焦某某涉嫌抢劫罪死刑复核案

有组织犯罪案件：

河北省保定市丁某某等“涉黑”案；

新疆阿勒泰高某某等“涉黑”案；

内蒙古通辽市刘某某等“涉黑”案；

江西南昌市宋某某等“涉黑”案；

辽宁锦州市娄某某等“涉黑”案；

河南许昌市牛某某等“涉黑”案；

山东泰安市张某某等“涉黑”案；

山东东营市白某某涉嫌敲诈勒索（涉恶）；

浙江宁波董某“涉恶势力”案（第一被告人律师）

刑事控告案件（部分）：

深圳市某诈骗罪刑事控告案（控告后成功立案并追回部分损失）；

李某某涉嫌诈骗罪刑事控告案（控告后成功立案并追回部分涉案损失）；

杨某某涉嫌诬告陷害罪刑事控告案；

赵某某、刘某某涉嫌伪造公司印章罪刑事控告案；

知名艺人被侮辱、诽谤刑事控告案

民事诉讼案件（部分）：

代理北京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与长影（海口）文化旅游有限公司装饰装修合同纠纷案（代理承包人）；

代理北京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与贵州省文化和旅游厅、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代理承包人）；

代理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与陈某某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案；

代理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与东莞市某工艺科技有限公司加工合同纠纷案；

代理北京某展览有限公司与北京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装饰装修合同纠纷案；

代理吉林省某国际旅行社与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案；

代理北京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某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代理内蒙古鄂尔多斯市李某执行异议纠纷案；

代理山西阳泉市孙某某与梁某某追偿权纠纷案；

代理田某诉北京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

代理北京市时某诉王某某离婚纠纷案；

代理北京市聂某某继承纠纷案；

代理北京市彭某诉朴某某民间借贷纠纷案；

代理北京市樊某诉李某某委托合同纠纷案

教育背景

中国政法大学

最新业绩

- 知名央企“老总”被千里跨省抓捕的寻衅案——京都律师无罪之辩终撤案
- 周文达、李维律师成功辩护：海外留学生因“北京户口”涉嫌买卖国家机关公文罪终获不起诉
- 诈骗案认罪认罚最高建议量刑7年，无罪辩护获刑3年半
- 京都所张小峰、周文达律师成功辩护，诈骗案当事人被不批准逮捕
- 京都所李毅然律师、周文达律师代理国际贸易电信诈骗刑事控告案，成功立案
- 醉酒型危险驾驶罪的办案思考——以亲自办理的三起案件为例
- 周文达律师成功辩护：涉嫌挪用资金案当事人终获不批准逮捕，重获自由
- 游企涉侵商业秘密重案律师接力无罪之辩——一场“公安撤案”的京都式辩护

相关新闻

- 《刑辩半月谈》第三期——职务侵占罪、隐匿会计账簿罪实务疑难问题研讨
- 京都所再次收到最高人民检察院感谢信
- 京都律师圆满完成市信访办公益值班工作
- 最高人民检察院给京都律师事务所发来感谢信
- 西北政法大学刑事辩护技能培训模式京都实训班在北京启动

法律研究

- 京都释法 | 刑事控告系列文章（一）：如何破解控告立案难——刑事控告的基本策略和方法
- 京都实务 | 开设赌场罪中，用个人账号组织他人网上投注，算不算赌博网站的代理？
- 京都实务 | 提供同案犯藏匿地址之认定？
- 京都视点 | 《毒舌律师》观后感——偷拍的视听资料可否作为证据使用？